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JINJIAN CEREALS INDUSTRY CO., LTD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股票简称：金健米业

股票代码：600127

二〇二一年二月三日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制定如下大会须知，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

一、大会设会务组，公司董事会秘书为会务组组长，董事会秘书处具体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相关事宜的处理。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请着正装出席，会议期间请保持会场纪律、严肃对待每一项议题。

三、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场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四、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及相关人员按规定出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相关证件，提前到达会场确认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证件并办理签到的，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现场会议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份额不计入表决权数。特殊情况下，应经大会会务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权数。

五、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

六、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不得超过两次，每次发言的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表决方式。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现场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时不进行发言。股东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完成后，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统一将表决单投递至投票箱内。

八、会议表决计票工作由会议推选的股东代表担任；监票工作由监事和见证律师担任。

九、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2 月 3 日下午 14：30

现场会议地点：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五楼会议室

一、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

二、宣读参加现场股东大会代表的资格审查情况

三、审议议案

- 1、关于修订《公司高层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2、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提问、发言、讨论

五、投票表决

- 1、宣读大会表决方法
- 2、举手表决通过监票、计票人员名单
- 3、股东填写表决单并投票表决
- 4、监票、计票人员统计现场投票情况

六、现场会议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七、监票人宣布合并表决结果

八、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九、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的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在会议记录和决议上签字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高层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高层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且已经于2020年12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进行了公告,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为有效调动公司高层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健全和完善公司高管激励机制,公司在参考所处同行业高层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修订了《公司高层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以下简称“《薪酬方案》”)。

一、《薪酬方案》的基本原则

- 1、坚持效益优先的原则;
- 2、坚持激励约束对等的原则;
- 3、坚持先审计后兑现的原则。

二、《薪酬方案》的适用范围

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包括公司董事会(含独立董事)、监事会成员,经营层成员(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总监、总师、总裁助理等)。党委会专职成员、工会专职成员参照执行。

高层管理人员中属国资系统的按照国资系统的薪酬规定执行,不适用此方案。

三、薪酬构成

高层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效益奖金三部分组成。

四、薪酬标准

1、基本年薪

- (1)基本年薪标准

公司主要负责人基本年薪基数为22万元。

高层管理人员的基本年薪标准=主要负责人基本年薪基数×职务系数，职务系数根据实际担任的职务和岗位确定，具体标准为：

职务	职务系数
董事长、党委书记	1
副董事长、总裁	0.9
监事会主席、副总裁、专职副书记	0.6
董事会秘书、总监、总师、总裁助理、工会主席	0.5
其他成员	0.4

说明：兼任两个或两个以上职务者，系数不累加，按就高原则取系数。

（2）基本年薪的发放

基本年薪按月发放。

2、绩效年薪

（1）绩效年薪标准

绩效年薪是指与高层管理人员年度考核评价结果相联系的收入，最高值不超过基本年薪的3倍。高层管理人员年度个人绩效年薪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考核。

（2）绩效年薪的发放

绩效年薪根据考核结果，实行分期兑现。其中，80%年度考核结束后当期兑现（其中绩效年薪标准的60%按月预考核发放，余额年终考核后总结算），其余20%作为延期绩效年薪根据任期考核结果等情况，延期到任期考核结束后兑现，任期与每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延期绩效年薪由公司设立专账管理。

因工作需要在一年的岗位发生变更的，按任职时段计算当年薪酬；因公、到龄退休和伤病经组织批准离职的，按任期实际期限兑付薪酬；任职期间因个人原因离职的，扣发该任期延期绩效年薪；任职期间未经批准离职的，扣发全年绩效年薪和该任期延期绩效年薪。

3、效益奖金

根据公司的效益增长情况和超经营目标情况可按照公司相关制度提取一定额度的奖金用于奖励公司高层管理人员。

五、风险津贴

根据承担的责任大小，确定风险津贴标准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职务	风险津贴标准
董事长	7
副董事长、总裁	6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5
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会主席、专职监事	4
职工监事	3

独立董事工作费用、会务费用、差旅费用等3万元。

六、高层管理人员基本年薪、绩效年薪、效益奖金、风险津贴均为税前标准。

七、本方案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从2020年7月1日起执行。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3日

议案 2:

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且已经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进行了公告,现将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拟与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重庆市四季风日用品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244,270,348.62 元,其中包括采购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向关联人购买产品和商品、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和商品、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和其他。具体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税)	2021 年预计发生金额(不含税)
1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	48,103,067.20	60,600,000.00
		重庆市四季风日用品有限公司	22,957,777.79	0.00
		小计	71,060,844.99	60,600,000.00
2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商品	湖南金霞(浏阳)油茶科技有限公司	73,996.34	0.00
		湖南金健高科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7,033,105.46	0.00
		湖南金健米制食品有限公司	4,358,743.09	8,850,000.00
		湖南省军粮放心粮油有限公司	3,123.94	0.00
		湖南金健速冻食品有限公司	55,121,581.66	72,600,000.00
		长沙帅牌油脂有限公司	331,578.88	500,000.00
		小计	66,922,129.37	81,950,000.00
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湖南省军粮放心粮油有限公司	33,623,127.39	35,350,000.00
		湖南金健高科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885,605.62	1,000,000.00
		湖南金健米制食品有限公司	0.00	5,100,000.00
		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28.76	30,000.00
		湖南银光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1,170,327.61	0.00
		重庆市四季风日用品有限公司	12,505,807.15	52,110,348.62

序号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不含税）	2021 年预计发生金额（不含税）
		湖南金健速冻食品有限公司	375,544.96	400,000.00
		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25,890.30	320,000.00
		湖南天天农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38,655.26	2,000,000.00
		小计	49,344,987.05	96,310,348.62
4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湖南金健速冻食品有限公司	397,271.18	500,000.00
		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6,981.13	0.00
		小计	514,252.31	500,000.00
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湖南金霞粮食产业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
		湖南长沙金霞港口有限公司	815,211.79	1,200,000.00
		湖南嘉合晟贸易有限公司	682,902.95	0.00
		长沙帅牌油脂有限公司	1,796,642.14	3,330,000.00
		湖南金霞粮食产业有限公司物业分公司	29,617.62	56,000.00
		小计	3,324,374.50	4,686,000.00
6	其他	湖南金健高科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264,285.72	0.00
		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92.75	5,000.00
		湖南省军粮放心粮油有限公司	185,409.92	200,000.00
		湖南金霞粮食产业有限公司物业分公司	37,183.81	0.00
		湖南金霞粮食产业有限公司	28,571.42	19,000.00
		小计	517,343.62	224,000.00
合计			191,683,931.84	244,270,348.62

注：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的金额未经审计。

二、关联方关系介绍

1、湖南金霞粮食产业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嘉合晟贸易有限公司、长沙帅牌油脂有限公司、湖南长沙金霞港口有限公司系湖南金霞粮食产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湖南金霞粮食产业有限公司物业分公司系湖南金霞粮食产业有限公司的分公司。

2、湖南省军粮放心粮油有限公司、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金霞粮食产业有限公司同属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湖南湘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金霞粮食产业有限公司同属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健速冻食品有限公司和湖南金健米制食品有限公司均系湖南湘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湖南金健高科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系湖南金健米制食

品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湖南湘粮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金霞粮食产业有限公司同属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湖南天天农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湖南湘粮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重庆市四季风日用品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金健米业（重庆）有限公司的股东，持有金健米业（重庆）有限公司 15%的股份。

综合上述，拟与之发生交易的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重庆市四季风日用品有限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规定的关联方情形。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1、交易的定价原则及方法

①遵循公开、公正、公平、合理的原则，如国家有定价的按国家定价执行，国家没有定价的按市场价格执行。

②遵循市场化原则，公司及子公司与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重庆市四季风日用品有限公司之间的销售业务将执行与其他经销商相同的销售政策，即符合产品在同时期的市场普遍价格水平，或处于与类似产品相比的正常价格范围。

2、交易的数量与价格

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拟与湖南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重庆市四季风日用品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244,270,348.62 元，在此范围内交易双方签订具体合同约定实际交易数量和价格，计算交易金额。

3、交易价款结算

通过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结算。

4、协议及合同生效条件

在本次关联交易授权的范围内，具体关联交易协议由公司及子公司和关联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盖章生效。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是根据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公司及子公司可以借助关联方在粮食行业的专业优势和渠道优势，提高资源的合理配置，实现经济效益的最大化。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将坚持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上述关联交易。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3 日